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人”）作为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科技”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中石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07号）核准，2020年6月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066,107股，发行价为28.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0,999,999.13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4,290,453.86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6,709,545.27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6月18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31162号验资报告。

2、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

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50号）同意注册，2023年9月公司向8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656,716股，发行价格为16.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3.28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072,972.4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3,927,020.86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9月19日出具了苏公W[2023]B078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75,534,564.80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413,545,872.90元，本年度使用61,988,691.90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475,534,564.8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01,218,479.17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16,709,545.27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60,043,498.70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及购买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42,513,116.51元，收到留抵退税18,186,632.19元以及支付受让大额可转让存单前手收益656,25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招商银行北京亦庄支行110904962510666账户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96,709,545.2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99,989,262.63
减：转入中国银行宜兴支行营业部554746515018账户	136,100,000.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40,159,577.42
减：手续费用	10,773.96

减：受让大额可转让存单前手收益	656,250.00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400,112,836.10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2,836.10
购买大额可转让存单及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0

(2) 中国银行宜兴支行营业部 554746515018 账户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2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75,545,302.17
其中：2023年投入募集资金	61,988,691.90
加：招商银行北京亦庄支行110904962510666账户转入	136,100,000.00
加：留抵退税	18,186,632.19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2,369,985.30
减：手续费	5,672.25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1,105,643.07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05,643.07

报告期内，公司对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2/11/1	2023/1/4	60,000,000.00	289,972.60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2/11/1	2023/1/4	60,000,000.00	285,369.86
宁波银行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2/11/3	2023/5/15（本金）、2023/5/17（收益）	50,000,000.00	759,599.35
宁波银行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2/12/6	2023/3/7（本金）、2023/3/9（收益）	150,000,000.00	1,183,561.65
北京银行	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2023/1/9	2023/4/12	110,000,000.00	809,027.40
宁波银行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3/3/9	2023/6/12（本金）、2023/6/14（收益）	150,000,000.00	1,236,164.39
宁波银行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3/6/14	2023/9/18（本金）、2023/9/20（收益）	100,000,000.00	806,849.32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2/5/19	2025/5/19（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2/5/19	2025/5/19（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民生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3/4/12	2026/4/12（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民生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23/4/12	2026/4/12（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民生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23/4/12	2026/4/12（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平安银行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3/5/19	2026/5/19（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民生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23/6/12	2026/1/13（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民生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23/6/12	2026/1/13（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民生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3/6/12	2026/1/13（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90,000,000.00	2023/9/18	2024/3/18（本金）、2024/3/20（收益）	未到期	未到期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00,000,000.00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475,534,564.80 元。

2、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7,896,138.31 元，其中：本期置换前期投入 9,292,631.34 元，本年度使用 18,603,506.97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27,896,138.31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266,686,891.12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93,927,020.86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656,008.57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074,537.77 元、当期的汇兑损益及汇率变动的影响-492,029.33 元及尚未缴纳印花税 73,500.13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22090000 账户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93,927,020.8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9,292,631.34
其中：2023年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9,292,631.34
减：转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77050122000230035账户	30,000,000.00
加：尚未缴纳的印花税	73,500.13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1,077,570.04
减：手续费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255,785,459.69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5,785,459.69
购买大额可转让存单	200,000,000.00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77050122000230035 账户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
其中：2023年投入募集资金	-
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622090000账户转入	30,000,000.00
减：转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NRA78092023000261账户	29,631,420.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310.00
减：手续费	-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368,890.00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68,890.00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NRA78092023000261 账户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
其中：2023年投入募集资金	-
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77050122000230035账户转入	29,631,420.00
减：转入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100000301065374账户	29,068,875.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36.00

减：手续费用	
减：汇率变动影响	562,545.09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35.91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5.91

(4)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100000301065374 账户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366,458.31
其中：2023年投入募集资金	7,366,458.31
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NRA78092023000261账户转入	29,068,875.00
减：转入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100000301065363账户	14,325,480.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1,149.49
减：手续费用	4,683.10
减：汇率变动影响	126,566.25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7,246,836.83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246,836.83

(5)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100000301065363 账户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1,237,048.66
其中：2023年投入募集资金	11,237,048.66
加：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100000301065374账户转入	14,325,480.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1,529.68
减：手续费用	1,374.34
减：汇率变动影响	-197,082.01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3,285,668.69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285,668.69

注 2：报告期内，公司对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

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平安银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23/11/21	2026/11/21 (可随时转让)	未到期	未到期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0,000,000.00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27,896,138.31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管理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与招商银行北京亦庄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由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G 高效散热模组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石伟业科技宜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中石”），公司

于 2020 年 6 月与宜兴中石、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宜兴支行营业部签订了《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分别与开户银行及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北京亦庄支行	110904962510666	活期存款	112,836.10
中国银行宜兴支行营业部	554746515018	活期存款	1,105,643.07
大额可转让存单及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0
总计			401,218,479.17

2、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22090000	活期存款	55,785,459.6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77050122000230035	活期存款	368,89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NRA78092023000261	活期存款	35.91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0000301065374	活期存款	7,246,836.83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0000301065363	活期存款	3,285,668.69
大额可转让存单			200,000,000.00
总计			266,686,891.1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部分发行费用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项目资金 1,116.03 万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27.67 万元。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34259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

(2) 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项目资金 929.26 万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53.65 万元。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

并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23]E1447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五、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07 号）核准，2020 年 6 月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066,107 股，发行价为 28.5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30,999,999.13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4,290,453.86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6,709,545.27 元。本次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50 号）同意注册，2023 年 9 月公司向 8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656,716 股，发行价格为 16.0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3.28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6,072,972.42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3,927,020.86 元。本次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 2：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六、会计师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关于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4]18551 号）。报告认为，《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石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在 2023 年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中石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中石科技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况。保荐人对中石科技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1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		81,670.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98.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553.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5G 高效散热模组建设项目	否	61,670.95	61,670.95	6,198.87	27,554.53	44.68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19,998.93	99.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u>承诺投资项目小计</u>		<u>81,670.95</u>	<u>81,670.95</u>	<u>6,198.87</u>	<u>47,553.46</u>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u>合计</u>		<u>81,670.95</u>	<u>81,670.95</u>	<u>6,198.87</u>	<u>47,553.46</u>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22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以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对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5G 高效散热模组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p> <p>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以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对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5G 高效散热模组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增加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G 高效散热模组建设项目”的另一实施地点，新增实施地点位于江苏省无锡市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杏里路 10 号宜兴光电产业园 5 幢三层。该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实施方式，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大变化。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1、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项目资金 1,116.03 万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27.67 万元。</p> <p>2、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部分发行费用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项目资金 1,116.03 万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27.67 万元。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34259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余额 400,000,000.00 元，详见本报告“一、（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			29,392.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9.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9.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石（泰国）精密制造项目	否	29,392.70	29,392.70	2,789.61	2,789.61	9.49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u>承诺投资项目小计</u>		<u>29,392.70</u>	<u>29,392.70</u>	<u>2,789.61</u>	<u>2,789.61</u>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u>29,392.70</u>	<u>29,392.70</u>	<u>2,789.61</u>	<u>2,789.61</u>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1、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项目资金 929.26 万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53.65 万元。</p> <p>2、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项目资金 929.26 万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53.65 万元。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并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23]E1447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余额 200,000,000.00 元，详见本报告“一、（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丽涛

周丽涛

嵇坤

嵇坤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3日

